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度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  
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室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8312386  
传真 +86 10 88312386  
www.apag-cn.com

## 关于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亚会 A 核字（2019）0019 号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玻公司”）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亚会 A 审字（2019）0034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南玻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后附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南玻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情况表”）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及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2015 年 4 月）规定的资金占用情况汇总格式，南玻公司编制了上述情况表。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情况表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南玻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情况表发表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我们是否发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保证。在对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情况表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

根据我们的工作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后附由南玻公司编制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作为南玻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方名称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8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额(不含利息)	2018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2018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18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1,557	18,058	-	15,911	13,704	注(1)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长期应收款	11,164	160,130	909	160,707	11,496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3,158	18,947	-	22,005	-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2,053	119	47	117	2,102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830	649	-	901	578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161,544	165,014	3,157	130,704	199,011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	91,623	475	89,450	2,648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20,114	172,492	1,545	191,357	2,794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4,830	50,821	671	44,184	12,138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4,409	16,634	76	23,119	-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3,286	50,370	213	49,302	4,567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2,828	12,340	-	9,846	5,322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990	-	-	990	-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5	-	-	5	-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36,518	34,098	247	46,619	24,244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长期应收款	6,857	36,482	512	33,697	9,954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长期应收款	5,647	8,638	23	14,308	-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929	106	-	104	1,931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244	2	-	2	1,244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037	67	23	65	1,062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5	12	-	17	-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2,052	4,319	534	3,133	13,772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28,619	57,713	590	47,605	39,317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5	12	-	17	-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5	12	-	17	-	注(2)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方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合计		320,686	900,568	9,022	884,382	345,884		

注1：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注2：该款项包括本公司对于子公司构成专项性长期投资的应收款项以及分配给子公司使用的中期票据融资款（于“长期应收款”科目核算）和代偿款项等（于“其他应收款”科目核算）。

本表已于2019年4月16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执照

(副本)<sup>(6-6)</su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9

01

22

年

月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001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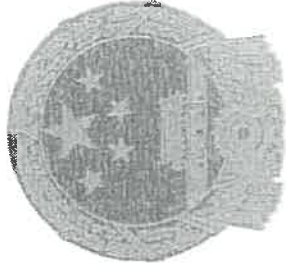
##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四月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子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院B座2单元3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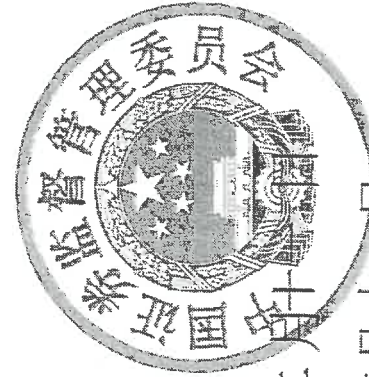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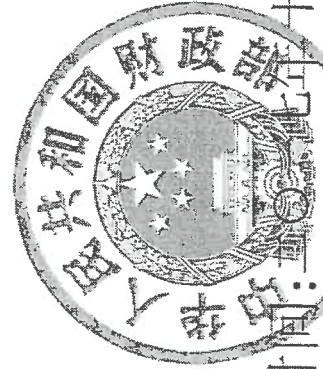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426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王子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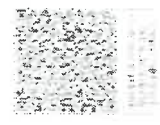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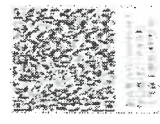
证书号：51

发证时间：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年度注册外记  
Annual Overseas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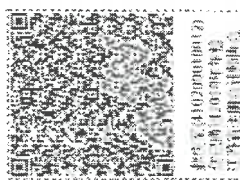
本外记注册外记，请扫描以下二维码。  
This overseas registration code is used for annual registration (if requested).



1 1 1 1

年度注册常记  
Annual Permanent Registration

本常记注册常记，请扫描以下二维码。  
This permanent registration code is used for annual permanent registration.



1 1 1 1



姓名: 李强  
Date of Birth: 1980-01-01  
身份证号: 110101198001010001  
联系电话: 13910000000  
电子邮箱: liqiang@example.com



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外记  
Registration of Overseas CPAs

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外记，请扫描以下二维码。  
Registration of Overseas CPAs, please scan the QR code below.



1101010202000101

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常记  
Registration of Permanent CPAs

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常记，请扫描以下二维码。  
Registration of Permanent CPAs, please scan the QR code below.



1101010202000101



姓名: 李强  
Date of Birth: 1980-01-01  
身份证号: 110101198001010001  
联系电话: 13910000000  
电子邮箱: liqiang@example.co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 5. 31

2017年 2月 28日

姓名 Full name 程志立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1-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北京) 安律行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1031978010926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审华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1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亚太安毅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12 日

证书编号: 3401030003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3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2. 29